

# 全国物流标委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标委

##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分标委”)自 2008 年 9 月成立以来,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下,在上海市物流行业协会的支持下,以完善工作机制建设为重点,积极开展标准归口管理、标准宣贯、物流标准课题研究等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推动了各项工作规范化良性运作。现将 2016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将 2017 年度工作安排如下:

### 一、领域现状与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对物流业的大力扶持和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第三方物流企业发展迅速,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形成了一批所有制多元化、服务网络化和现代物流管理现代化的物流企业。传统运输企业、仓储企业加速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制造业物流、商贸物流、电子商务物流和国际物流等领域专业化、社会化服务能力显著增强,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初步建立。

2014 年 6 月,国务院通过了《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确定了 12 项重点工程,提出到 2020 年基本建立现代物流服务体系,提升物流业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集约化水平,提高经济整体运行效率和效益。在标准化方面,《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明确提出要加紧编制并组织实施物流标准中长期规划,完善物流标准体系;注重物流标准与相关产业标准的衔接;调

动企业参与标准制修订工作的积极性；推进重点物流企业标准化试点等系列工作。

为贯彻落实《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各部委及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单位编制了《物流标准化中长期发展规划（2015—2020年）》，明确了到2020年，我国物流标准化工作主要实现物流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物流标准化机制更加完善、物流标准水平明显提高、物流标准实施效果显著增强等系列目标，并提出了2015-2020年间物流标准化工作的主要任务、标准制修订重点领域和重点工程。

2015年起，商务部为推动托盘标准化的使用，在全国开展了物流标准化试点工作，旨在推动标准托盘的推广应用及全社会范围内的托盘循环共用。通过试点工作，带动了由托盘租赁企业为主的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托盘循环共用，提高了物流作业效率，降低了企业物流成本。

## 二、标准应用现状

分标委负责第三方物流服务程序、内容、质量要求等方面标准制修订及归口管理工作。目前第三方物流服务质量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针对各行业具有普遍适用性的通用服务标准，如《第三方物流服务质量要求》（GB/T 24359-2009）、《物流服务质量合同准则》（GB/T 30333-2013）等；二是包括进出口、汽车物流、医药物流、粮食物流等在内的专业领域的服务标准，如《口岸物流服务质量规范》（GB/T 28580-2012）、《药品物流服务规范》（GB/T

30335-2013)等。专业类服务标准与行业的发展相适应,针对服务过程中存在突出问题加以规范,形成标准。

在标准应用方面,对于通用类的服务标准,由于其涵盖范围广、涉及领域多,标准内容多为总体性、概况性的要求,对各行业企业来说很少直接应用,多根据标准内容进一步细化为企业内部标准。对于专业类的服务标准来说,由于有明确的行业范围,标准的应用更具有可操作性,因此专业类的标准多为行业企业所直接采用。

但是,总的来说,物流领域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在企业内的应用实施效果并不理想,一方面是由于标准宣贯的力度不大,很多企业并不知晓标准的存在;另一方面是由于标准本身的技术内容存在问题,对企业并不适用。在未来的物流标准化工作中,标委会应加强这两方面的工作。

### **三、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 **(一) 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

1. 完成国家标准审查 1 项,即《物流园区分类与基本要求》(GB/T 21334-2008)。

2. 完成复审修订标准立项 1 项,即《物流中心分类与基本要求》(20160659-T-469)。

分标委先后组织了多次国家标准起草研讨会,坚持每季度检查一次所归口的标准制定工作进展,确保归口管理的标准研制工作进度和阶段性成果的质量。

#### **(二) 国家标准集中复审**

根据国家标准化改革的要求，分标委完成了归口管理的第三方物流服务领域的推荐性国家标准集中复审工作。在复审工作中，分标委首先委托标准牵头起草单位征求其他起草单位、标准使用方的意见，形成初步结论；分标委以邮件形式将初步结论发送给分标委委员及相关专家征求意见，并召开专家研讨会，邀请分技术委员会委员、标准应用企业、行业协会、科研院所等相关单位的专家，就初步结论开展研讨。综合起草单位初步意见、邮件反馈意见和研讨会意见形成预审结论，共完成 11 项国家标准和 10 项行业标准的集中复审工作，并全部形成预审结论。

### **（三）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技术支撑**

为促进内贸流通体制改革，在国家标准委的积极推动下，由上海、南京、郑州、广州、成都、厦门、青岛、黄石以及义乌等 9 个试点城市共同发起成立了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秘书处设在上海市。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坚持“互议互谋改革发展、互建互推体制机制、互联互通资源信息、互定互认联盟标准、互利互享创新成果”的合作原则，让城市标准化工作在创新中激发活力、在联盟内凝聚合力，共同为国家改革发展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分标委在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内贸流通标准体系建立，首批联盟标准项目征集、筛选、立项评审和标准审查等方面提供专业标准化技术支撑。

### **（四）标准化科研情况**

分标委积极承担第三方物流相关的标准化科研课题，旨在加强标准立项前期的预研工作，保证标准项目立项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标

委承担了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城市配送标准体系研究》、《电子商务城市配送终端标准化研究》等软课题，课题研究成果将为城市配送、电子商务物流相关标准制修订提供顶层设计，保证该领域标准研制工作有序开展。

#### **（五）分标委自身建设**

自成立以来，分标委积极探索运营管理的模式和方法。开通了分标委门户网站，将行业内的最新资讯、物流相关标准制修订情况、分标委活动消息等信息及时发布到网站，供委员查阅；不定期分发分标委工作简报加强与委员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并逐步实现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

#### **（六）标准化技术服务情况**

2016年上海市承担了商务部的物流标准化试点工作，分标委作为在沪物流标准化技术机构，积极参与试点工作的推进与落实，参与试点工作路径的策划和实施方案的撰写，并对试点单位提供了标准化专业知识及试点工作要点和要求的培训。

分标委积极为物流企业提供标准化咨询服务。为上海市医药物流中心、中石化物流有限公司、上海苏宁云商有限公司等企业提供企业标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以标准化示范试点为依托，以标准化运营管理为目标，协助企业完成标准体系建设、企业标准编写及标准的持续改进等工作。

### **四、工作特色和亮点**

分标委除了承担标准制修订、课题研究外，还积极承担政府和企

业的标准化技术支撑项目，支持了国家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标准征集、立项评选、技术审查等工作，承担了上海市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培训、标准体系建设等技术支撑，开展了各类型物流服务企业的标准化创建工作的专业辅导。分标委在立足本职工作的前提下，服务政府、服务行业、服务企业，充分发挥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行业内技术引领和支撑作用。

## 五、存在问题

2016年，分标委在摸索运作模式方面做过积极的探索，但以下问题仍有待解决：

1. 部分委员与分标委秘书处之间信息单向传递的问题没有得到根本改善。

2. 分标委秘书处单位仍承担着物流服务标准研制的主要任务，在如何调动有关单位承担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工作的积极性仍没有取得实质性突破。

3. 受国家标准制定政策方向调整的影响，分标委在项目征集和新项目立项工作中遇到阻碍，2016年分标委无新立项项目。

## 六、2017年度工作计划

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全国物流标委会的领导下，分标委现拟定2017年年度计划如下：

### （一）加强分标委和分标委秘书处自身建设

加强分标委的制度建设，探索建立分标委委员考核机制和制度，并根据工作需要分标委委员进行适当调整。

加强秘书处自身建设，组织秘书处专兼职秘书的业务学习，确保分标委秘书处工作的高效、有序。

## **（二）推进和优化工作机制**

利用分标委的网页平台，及时通报物流标准化和分标委的工作动态，发布国内外相关资讯，加强委员间的学术交流，强化分标委的工作沟通机制。

探索工作机制的创新，积极吸引行业优秀企业单位参与物流服务相关标准制修订的工作，提高物流服务标准的质量。2017 年至少召开一次工作会议，并结合标准研制不定期召开研讨会或学术交流活动。

## **（三）做好所归口国家标准的管理工作**

继续做好技术归口的各项国家标准管理工作，监督研制进度，及时检查标准质量，确保按时审定和报批。

2017 年度，完成《物流中心分类与基本要求》国家标准的修订工作。

## **（四）组织标准预研和标准立项工作**

组织分标委委员单位和行业内先进企业对目前市场急需的物流服务标准进行预研，本着“按需立项、质量第一”的原则，积极推进2017 年度物流服务标准的立项工作。

## **（五）探索物流团体标准制定**

在物流行业国家标准立项存在困难的情况下，借助标委会平台企业资源优势，探索物流领域团体标准的制定。结合《物流标准化中长

期发展规划》中的工作目标和重点方向，开展电子商务物流、冷链物流等重点领域的团体标准制定。

#### **（六）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及宣贯培训工作**

结合所归口管理的国家标准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物流服务标准的学术交流会、专题研讨会等。不定期举办物流标准宣贯培训，强化对物流企业的标准化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开展面向中小物流企业的标准咨询服务活动。

全国物流标委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委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